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07日至2025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8212950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2日

商 标

# 威维

申 请 人 沭阳倍维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果园新村11幢4单元301室

### 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5类：私人保镖；社交护送（陪伴）；社交陪伴；晚礼服出租；交友服务；开保险锁；婚姻介绍；调解；仲裁；知识产权咨询